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（附件）

建字第 2202032024GG0067487 号

建设单位名称	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				
建设项目名称		中国石油吉林石化公司转型升级项目-100 万吨/年延迟焦化装置改造-01				
建设项目地址		吉林市吉林石化公司炼油厂厂区内				
规划用地性质		工业用地				
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		——		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	——	
总用地面积（㎡）		5472		总建筑面积（㎡）	228（计容面积 5924）	
建筑密度（%）		55.8		容积率	1.08	
供热方式		——		绿地率（%）	10	
不动产单元代码		——				
序号	子项名称	栋数	建筑面积（㎡）		备注	
			地上	地下		
1	泵房 2101	1	134	——	——	
2	泵房 2102	1	94	——	——	
3	VOCs 气体回收	1	——	——	——	
4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
5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
6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
7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
8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
合计		3	228	——	——	
机动车停车位		0	地上	室内：0 个		地下：0 个
				室外：0 个		
规划要求	1、占（挖）道路或树木砍伐需至行业主管部门办理手续。 2、项目需配建的人防、电力、燃气等设施的位置、规模，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并验收。绿化工程设计由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并验收。 3、遇有地上（下）物时与有关单位联系，协商妥善解决。用地范围内管线排迁完成并取得《建设工程验线通知单》后方可实施建设。 4、建设工程竣工后必须向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竣工规划核实。 5、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及附件、附图有效期限为两年，满两年未动工建设的，自行失效。需要延续在发期限的，应在有效期限届满前向我局提出申请。					
注意事项	层数、结构形式、火灾危险性等详见附图。					

发证机关：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2024 年 9 月 24 日-2026 年 9 月 23 日

